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濮阳市分公司 110 联网报警服务集中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濮阳市分公司 110 联网报警服务集中采购项目已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濮阳市分公司批准采购,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濮阳市分公司,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委托中招国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本项目招标事宜,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濮阳市分公司 110 联网报警服务集中采购项目

2.2 项目编号: GC2401343

2.3 招标范围: 拟采购濮阳市分公司 110 联网报警服务,全市共使用 110 报警器 323 套,其中有线报警器 169 套,无线报警器 154 套,市分公司本部和各县(市、区)分公司所属营业网点、自助设备、金库等部位提供 110 联网报警服务,确保与濮阳市公安局 110 指挥中心报警终端实时连接,保证前端报警信息第一时间传送到公安机关并得到有效处置。

2.4 服务时间: 三年。

2.5 服务质量要求: 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6 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拟入围 1-2 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并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单位;投标人须为一般纳税人(可提供国家税务局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或近期已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等),能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2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4 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②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失信

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对象: 投标人【**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打印页或截图, 打印页或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 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之后, 经查询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含公告发布之日起, 向前推 180 日历天),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信息);

3.6 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3.7 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河南省分公司列入全品类或项目所属品类供应商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 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3.8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 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 (限非上市公司), 以个人身份 (组织委派的除外) 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 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3.9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得分包转包。

四、投标报名

4.1 (线上) 凡有意参加的企业: 请于 **2025 年 1 月 3 日至 2025 年 1 月 9 日**, 每日上午 09:00 时至 11:30 分, 下午 14:30 分至 17:00 时 (北京时间, 下同), 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线上报名获取招标文件。

4.2 未在该平台注册办理 CA 证书的投标人, 请先行注册办理 CA 证书后仔细阅读操作手册, 线上自行报名获取招标文件;

4.3 CA 办理及招标文件获取: 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 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操作手册 (仔细阅读, 根据操作手册完成注册、登录、CA 办理、平台相关应用的安装使用、投标人报名- (请务必按要求填写, 并上传**报名登记表**及 (本项目招标公告“三、投标人资格要求”所要求提供的资料) 的原件扫描件)-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标书购买-确认标书费-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平台服务电话: 4008988881 (周一-周五 9:00-17:00);

4.4、**报名登记表**获取方式:

https://pan.baidu.com/s/1vxAtzuRJt1z1Gfob_41FYQ?pwd=fcft 下载报名登记表, 加盖公章

章后彩色扫描上传（EXCEL 版本也需同时上传）；

4.5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 500 元/标段，售后不退。

招标文件费缴纳方式：转账；

单位名称：中招国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邮政储蓄银行中牟县建设路支行；

账号：941000010111740032；

备注：单位名称+招标编号。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地点

5.1 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纸质版投标文件（线下）、电子版投标文件（线上）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下同）均为 2025 年 1 月 2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递交平台、签到：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递交投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5.3 纸质文件递交地点：中招国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郑州市郑东新区CBD商务外路与西二街交叉口新芒果大厦26楼）。

5.4 投标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并且携带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不影响开标后现场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5.5 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使用CA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

5.6 纸质投标文件需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签字盖章，不应使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直接打印。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得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修改后重新签章）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公开发布。

七、联系方式

本公告发出后至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的期间，潜在供应商严禁与招标人进行私下接触，

如需项目咨询请与代理公司联系。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濮阳市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国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 CBD 商务外路与西二街交叉口新芒果大厦 26 楼

联系人：程先生、孟先生

电子邮箱：hncx01@126.com

电 话：0371-86050021/19